

新竹市立港南國小緊急傷病處理辦法

10608 第一次修訂

10708 第二次修訂

11005 第三次修訂

壹、依據

- 一、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
- 二、學校衛生法第十五條及教育部訂定之「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辦理。
- 三、新竹市所屬各級學校學生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迅速提供發生事故傷害與疾病之學生緊急救護與疾病照護措施，以確保其安全，降低風險危害程度，使傷害減至最低及不延誤就醫時間。

參、處理體系：

- 一、學校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小組成員為全校教職員工。
- 二、新竹地區緊急醫療救護醫院聯絡方式。
 - (一) 國軍新竹地區醫院；地址：新竹市北區武陵路3號。
電話：03-5348181
 - (二) 台大新竹醫院；地址：新竹市經國路一段442弄號25號。
電話：03-5326151
 - (三) 馬偕新竹醫院；地址：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690號。
電話：03-6889595
 - (四) 國泰新竹醫院；地址：新竹市中華路二段678號。
電話：03-5278999

肆、具體作為：

- 一、學生發生意外傷害或急病時，在上課中由任課教師，非上課時間由各班導師或在場發現之教職員工，立即先行緊急救護或將受傷病患(學生)送到健康中心處理，若傷患不宜移動者，迅速通知護理人員到場急救。如遇護理人員不在，教師應掌握急救時效，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急救處理或立即送醫。需緊急醫療救護者同時通報119，報知災害發生地址、種類、範圍及傷病情況，意外傷害或急病發生時，由導師或生輔組長負責與傷患學生家長立即聯繫。
- 二、訂定緊急傷病救護處理流程圖(附件一)及傷病救護處理記錄表(附件三)。
- 三、事件發生時護送傷患就醫原則(附件二)：
 - 1.一般狀況(無立即性或持續性之傷病)
由現場任課老師或學生初步處理(如加壓止血等)，並護送至健康中心處理，護理師經評估觀察需後續就醫，導師或訓育組長先行通知家長，

若家長可立即到校者，請家長帶回就醫；無法聯絡家長或家長不便立即到校者，但仍須送醫時，由訓育組長或導師及教職員工搭乘計程車陪同就醫。

2.傷病情形是屬一般狀況或特殊狀況，由護理人員依其專業能力判斷之，護理人員不在時，由教師自行依各自專業能力判斷。

3.特殊狀況(有立即性或持續性之傷病或危及生命之慮者):

由現場任課老師或學生進行初步急救並立即通知健康中心，由護理師前往處理；護理人員或發現者做好必要救護處理，並立即護送就醫，若護理師不在則依職務代理人依序護送就醫，導師、訓育組長則聯絡家長至醫院會合，以便將傷患當面交家長繼續照顧。

4.傷患緊急送醫時，除非家長特別指定醫院外，應送至鄰近醫院，必要時應即聯絡 119 救護車前來支援，護理師隨同救護車護送學生就醫時，健康中心由職務代理人優先順序為：訓育組長→學務主任→教務主任派員。

5.因意外傷害或急病送醫事件發生時，應立即向學校報備，啟動「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小組」，其程序為：導師或現場教師—護理師—訓育組長—學務主任—校長。

教務處予以核假、學校教學組調課(安排代課)事宜。

6.導師、學務處、教務處等協助傷患學生或其他同學後續身心輔導事項。

7.緊急送醫經費:

(1)醫藥費必要時由護送人員先行代墊，墊付款請導師協助促請歸還。

(2)交通費由護理師代墊再憑收據向家長會申請支付。

救護設備：

一、一般急救箱。

二、專用電話。

三、攜帶式氧氣組(附流量表)。

四、攜帶式人工甦醒器。

五、固定器具(含頸圈、頭部固定器、骨折固定器材、護墊、繃帶、三角巾等)。

六、運送器具(含長背板等)。

七、活動式抽吸器(附口鼻咽管)。

八、其他救護設備。

前項救護設備，學校應定期維護並指導教職員工及學生正確之操作方法。

伍、安全教育與訓練：

- 一、護理人員宜辦理基本救命術訓練課程及緊急救護情境演習相關活動。
- 二、學校護理人員應依照護理人員法接受在職教育訓練。

陸、策進作為：

護理人員於事件發生一星期內應將緊急傷病處理情形（包含傷病種類、發生時間、地點、緊急救護處理過程等）提出書面報告，並建檔、定期統計分析管理，作為安全教育宣導及改善環境設施參考。

捌、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小組工作職掌表：

編組職別	職 掌	負責人單位職稱	代理人單位職稱
總指揮官	1.統籌指揮緊急應變行動 2.宣佈與解除警戒狀態 3.統籌對外訊息之公佈與說明	校長	學務主任
現場指揮官	1.指揮現場緊急應變行動 2.緊急傷病之災因調查與分析 3.校內各單位之執行及協調	學務主任	教務主任
現場管制組	1.成立臨時管制中心 2.現場隔離及安全警告標示設置 3.現場秩序管理。 4.引導校外支援單位進入搶救 5.協同辦理急救教育研習 6.負責全校安全教育宣導影片播放	總務主任	教學組長
人員疏散組	1.引導師生疏散方向 2.協助現場秩序管理 3.清點人數 4.負責協調學生護送之交通工具 5.設備器材支援清點及安全維護	幹事人員	幹事人員
緊急救護組	1.成立緊急救護中心 2.實施緊急救護與檢傷分類 3.護送及安排就醫 4.共同辦理教職員工生急救訓練 5.協助學生保險申請 6.學生相關資料之建立及紀錄 7.協助個案身心復健	訓育組長 護理師	教學組長 訓育組長
行政聯絡組	1.負責聯絡各組及支援單位 2.協助總指揮官掌握各組資訊 3.停課及補課事項 4.聯絡家長及向家長說明(導師)	教務主任	教學組長

輔導組	1.與緊急醫療機構連結合作事宜 2.幫助個案身心復健及學習輔導 3.家庭追蹤及社會救助。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新聞組	對外訊息發佈或說明統一發言人	學務主任	教務主任

玖、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護理師林美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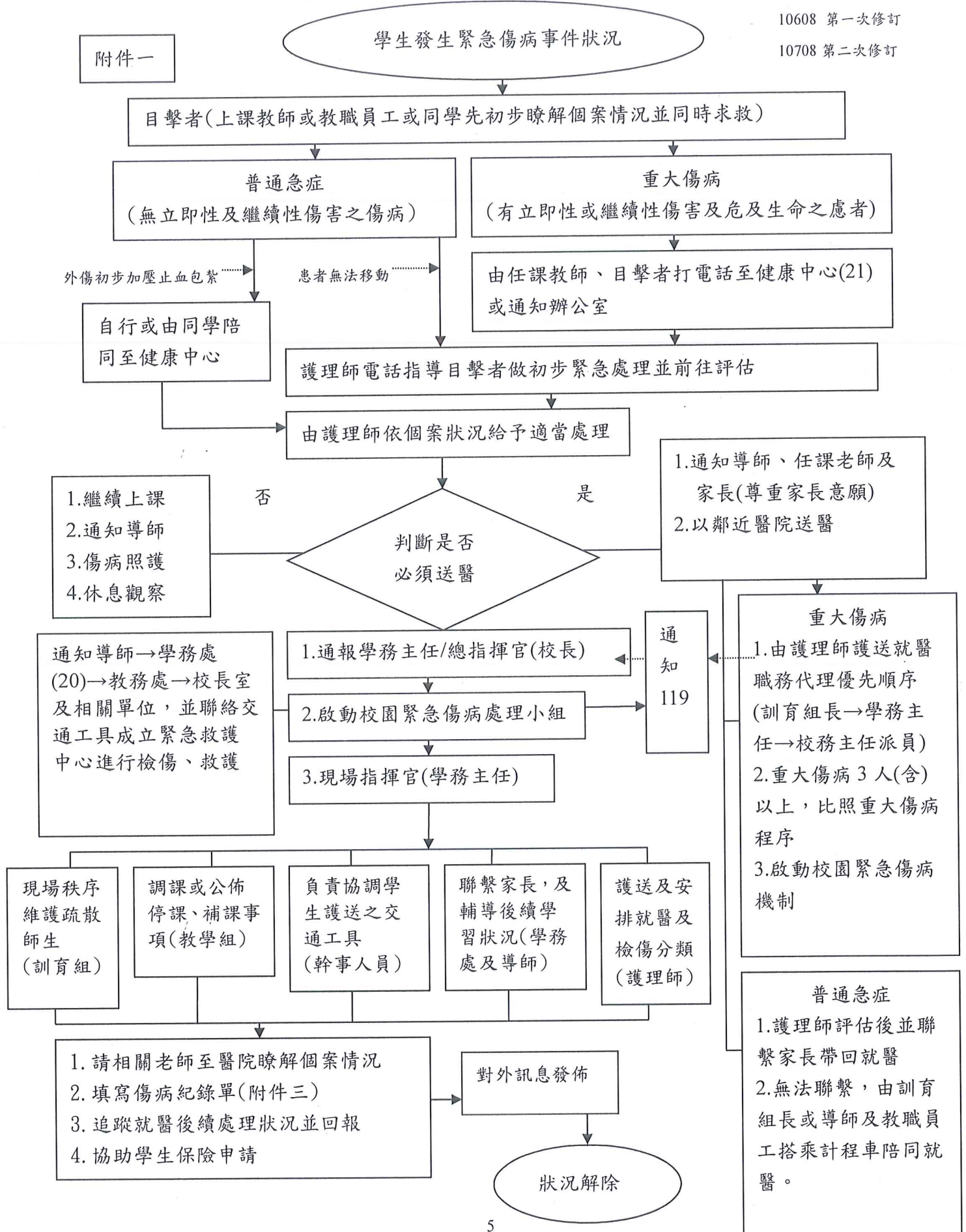
學務主任馮靜怡

校長陳麗雲

新竹市立港南國小辦理緊急傷病作業流程圖

10608 第一次修訂

10708 第二次修訂



嚴重度	極重度：1 級	重度：2 級	中度：3 級	輕度：4 級	
緊急程度	危及生命：需立即處理	緊急：在 30-60 分鐘內處理完畢	次緊急：需在 4 小時內完成醫療處置	非緊急	
臨床表徵	指死亡或瀕臨死亡	重傷害或傷殘	需送至校外就醫	需門診治療	簡易護理即可
	心搏停止、休克、昏迷、意識不清、急性心肌梗塞、溺水、高血糖、低血糖、頸〈脊椎〉骨折、疑為心臟病引起之胸痛、呼吸窘迫、呼吸道阻塞、連續性氣喘狀態、無法控制的出血、心搏過速或心室顫動、癲癇重積狀態、重度燒傷、對疼痛無反應、嚴重創傷如高處摔下，長骨骨折、骨盆腔骨折、肢體受傷合併神經血管受損、大的開放性傷口、刀刺傷等。	骨折、撕裂傷、氣喘、呼吸困難、中毒、腸阻塞、腸胃出血，闌尾炎、動物咬傷、眼部灼傷或穿刺傷、強暴。	脫臼、扭傷(嚴重瘀腫)、切割傷須縫合、腹部劇痛、單純性骨折無神經血管受損者。	發燒 38 度以上、輕度腹痛腹瀉嘔吐、頭痛、暈眩等疑似傳染病或慢性病急性發作。	擦傷、抓傷、輕微灼燙傷、流鼻血等。
學校採行處理流程	1.到院前緊急救護施救。 2.撥 119 求救。 3.啟動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4.通知家長。 5.指派專人陪同護送就醫。	1.供給氧氣、肢體固定或傷病急症處置。 2.撥 119 求援或打電話給距離事故地點最近之責任醫院與急救醫院。 3.啟動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流。 4.通知家長。 5.指派專人陪同護送就醫。	1.傷病急症處理。 2.啟動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3.通知家長。 4.由鄰近醫療院所處置即可。 5.由家長自行送醫，若家長無法聯繫，由生輔組或導師及教職員工搭乘計程車陪同就醫。	1.簡易傷病照護。 2.擦藥、包紮、固定或休息後返回教室繼續上課。 3.傷病情況特殊以通知單或電話告知家長。 4.不需啟動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流程亦不需通報，僅需知會導師。	

新竹市立港南國小傷病救護處理記錄表

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班級座號：		學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家長電話：		通知家長時間：		時 分 (☐ 家長已知、 ☐ 未聯繫上) 時 分 (☐ 家長已知、 ☐ 未聯繫上)		
	送達健康中心時間：		時 分		救護車通知時間：		
	時 分		時 分				
	離開現場時間：		時 分		護送人員： ☐ 老師 ☐ 學生 ☐ 其他_____		
	目擊者： ☐ 學生_____ ☐ 老師_____ ☐ 其他_____						
	發生地點： ☐ 操場、 ☐ 普通教室、 ☐ 專科教室：_____、 ☐ 走廊、 ☐ 樓梯、 ☐ 地下室、 ☐ 體育館、 ☐ 廁所、 ☐ 圖書館、 ☐ 辦公室、 ☐ 家裡、 ☐ 上下學途中、 ☐ 校外						
	發生原因：車禍傷害： ☐ 腳踏車、 ☐ 摩托車、 ☐ 汽車 意外傷害：_____ 疾病： ☐ 心臟病、 ☐ 糖尿病、 ☐ 癲癇症、 ☐ 血友病、 ☐ 氣喘 其他： ☐ 休克、 ☐ 昏迷、 ☐ 腹瀉、 ☐ 生理痛、 ☐ _____						
☐ 由 EMT 轉送_____醫院 ☐ 自行，或 ☐ 由_____陪同就醫							
☐ 由家屬_____帶回 ☐ 於健康中心臥床觀察_____							
生命徵象	時間	BP: _____ / _____ mmHg T: _____ °C, P: _____ 次/min, R: _____ 次/min			時間	BP: _____ / _____ mmHg T: _____ °C, P: _____ 次/min, R: _____ 次/min	
	GCS	E V M Pupil: R: _____ () / L: _____ ()			E V M Pupil: R: _____ () / L: _____ ()		
呼吸型態	☐ 順暢 ☐ 深 ☐ 淺 ☐ 困難 ☐ 使用呼吸輔助肌			呼吸音	☐ Clear ☐ Snoring ☐ Gurgling ☐ Wheezing ☐ Stridor		
脈搏	☐ 規律 ☐ 心尖脈不整			末梢微血管充填時間		☐ < 2 秒 ☐ ≥ 2 秒	
皮膚狀況	☐ 完整 ☐ 蒼白 ☐ 潮紅 ☐ 發紺 ☐ 冰涼 ☐ 乾燥 ☐ 潮濕 ☐ 黃疸 ☐ 發紅 ☐ 腫脹 ☐ 發熱 ☐ 主訴疼痛 ☐ 麻木感						
外傷狀況	部位： ☐ 頭 ☐ 顏面 ☐ 上肢 ☐ 下肢 ☐ 前胸 ☐ 後背 類別： ☐ 擦傷 ☐ 裂傷 ☐ 扭傷 ☐ 挫傷 ☐ 脫臼 ☐ 骨折 ☐ 灼燙傷 ☐ _____						
病史	☐ 無 ☐ 心臟病 ☐ 氣喘 ☐ 糖尿病 ☐ 癲癇 ☐ 其他_____ ☐ 無 ☐ 有藥物、食物過敏						
護理紀錄							
追蹤輔導	☐ 回校上課：____月____日 ☐ 傷口換藥，一天____次 ☐ 拆線____月____日 ☐ 藥物服用情形 ☐ 定期複診 ☐ 其他_____						

護理師：

新竹市立港南國小傷病救護處理紀錄表 (續)

[illegible]